阜阳市发电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发电单位 | 阜阳市社会科学界联合会 | 签发盖章 | 燕少红  |
| 等级 | 特急·明电 | 阜社科明电〔2020〕1号 | 阜机 号 |

关于开展阜阳市首届社会科学奖

评选工作的通知

各县市区委宣传部，阜阳经济技术开发区、阜合现代产业园区党工委办公室，市直机关工委，市委教育工委，阜阳师范大学，各社科类社会团体：

根据《安徽省社会科学奖奖励办法》（皖政办〔2017〕35号）、《阜阳市首届社会科学奖评选工作实施方案》（阜社科〔2020〕5号），现将阜阳市首届社会科学奖评选工作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申报方法

本次评奖采取限额申报的办法，各受理申报单位按申报指标进行申报（申报指标见附件2），超出限额不予受理。

共18页

二、时间要求

1.受理申报单位受理申报、组织初评（2020年6月）。

2.受理申报单位向阜阳市社会科学奖评委会办公室报送初评结果（2020年6月30日-7月10日），逾期不再受理。市社会科学奖评委会不直接受理个人成果申报。

三、申报地点

市社会科学奖评委会办公室（地址：阜阳市清河东路538号市网信办4楼西侧市社科联办公室，电话：0558-2262383）

四、有关要求

各有关单位要按照《阜阳市首届社会科学奖评选工作实施方案》和本通知要求，加强领导，认真组织，切实做好成果的受理申报、评议和报送工作。

参评申报材料按照《阜阳市首届社会科学奖成果申报表》和《阜阳市首届社会科学奖成果申报汇总表》（附件3、4）中的要求认真填写，并在规定时间内报送至市社会科学奖评委会办公室（纸质版及电子版）。成果申报表和成果申报汇总表（电子版）发至邮箱ahfyskl@163.com。

附件：1.《阜阳市首届社会科学奖评选实施细则》

2.《阜阳市首届社会科学奖限额申报指标分配表》

3.《阜阳市首届社会科学奖成果申报表》

4.《阜阳市首届社会科学奖成果申报汇总表》

 阜阳市社会科学界联合会

 2020年6月4日